

合同编号：

新疆集体协商“一文本两指引”编制 项目合同

项目委托方（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总工会

通信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民主路 326 号

联系人：马莉

联络方式：0991-2825840

项目受托方（乙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受托方项目负责人：汪鑫

联系人：汪鑫

联络方式：18911709889



一、委托项目

新疆集体协商“一文本两指引”（即新疆技能人才薪酬激励专项集体合同参考文本、协商重点事项指引、协商流程指引）编制以及开展 20 场次辅导课项目。

二、研究及工作主要内容

1. 深入了解新疆地区技能人才薪酬激励现状、集体协商工作开展情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编制出符合新疆地区实际情况，具有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新疆技能人才薪酬激励专项集体合同参考文本、协商重点事项指引、协商流程指引。

2. 在上述文本出台后，开展 20 场次辅导课，向新疆地区的企业、工会等相关人员解读和讲解“一文本两指引”的内容、要点以及应用方法等，确保其能够有效运用到实际的集体协商工作中，提升集体协商的质量和效果，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三、研究及工作进度安排

（一）文本编制阶段

1. 项目启动及前期调研：2025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30 日，中标单位与招标方签订合同，组建项目团队，明确项目成员的职责分工和工作计划，并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收集和整理相关资料。
2. 文本和指引编制：2025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20 日，根据调研结果编制“一文本两指引”初稿，组织内部专家审核讨论并



修改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

3. 征求意见及修改：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8 月 15 日，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形成送审稿。

4. 项目验收：2025 年 8 月 16 日至 8 月 30 日，中标单位提交项目成果，招标方组织专家进行验收评审，中标单位根据意见修改完善，提交正式项目成果文件。

（二）辅导课开展阶段

1. 辅导课筹备：2025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乙方制定详细的辅导课计划，包括确定辅导课的时间、地点、课程内容、授课师资等，并报甲方备案。

2. 辅导课实施：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按照辅导课计划，乙方在新疆地区不同地市组织开展 20 场次辅导课（辅导课可采用线上或线下方式开展，其中，线下方式不得少于 2 次），每场次辅导课时长不少于 2 小时，确保辅导课的质量和效果，甲方有权对辅导课进行现场监督和检查。

四、项目经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人民币 263100 元（大写：贰拾陆万叁仟壹佰元整），其中包含文本编制费用以及辅导课开展费用等所有相关费用。

2. 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①乙方提交正式的项目成果文件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85%即人民币 223635



元（大写：贰拾贰万叁仟陆佰叁拾伍元整）。若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甲方指定时间内修改完善并重新提交，直至验收合格。如因此导致支付延期，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及项目验收报告等相关文件，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②辅导课开展款：在乙方完成全部 20 场次辅导课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15%即人民币 39465 元（大写：叁万玖仟肆佰陆拾伍元整）。支付前，乙方向甲方需提供等额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五、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根据项目需要，为乙方顺利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与协调保障，提供必要的资料信息、调研和研讨等工作条件。
2. 有权对乙方的调研工作、文本编制工作以及辅导课开展情况提出改进意见，乙方需在收到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改进计划，并按计划执行。甲方对乙方提交的研究报告、项目成果以及辅导课效果进行验收确认。
3. 按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
4.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本协议约定的报告、课题成果、“一文两指引”以及辅导课相关资料等的著作权归甲方。
5. 有权监督检查调研费用、辅导课费用等使用情况，随时



抽查调研工作进展以及辅导课开展情况，与乙方沟通检查与抽查结果。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确保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在合同执行期间保持稳定，不得随意更换。同时，乙方应保证团队成员具备完成本合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按协议约定期限完成项目编制工作以及辅导课开展工作，向甲方申请验收并提交相关研究报告、项目成果以及辅导课资料等。

2. 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公开发表本项目全部或部分研究成果，则构成根本违约，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对签订和履行本协议中，知悉的甲方、甲方调查单位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对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甲方或者调查单位提交的材料，不得向任何与履行本协议无关的第三方披露。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委托他人。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协议履行及完成后的任何阶段，向任何第三方透露课题的任何内容和执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任何情况及签署的任何文件，以及研究费用、协议、备忘录、订单等所包含的一切信息。

6. 甲方对研究报告、项目成果等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应及时进行修改，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将修改后的报告、成果等重新提交甲方验收，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进度



计划不予顺延。

7. 乙方应确保辅导课的质量和效果，按照预定计划和要求组织开展辅导课，确保授课内容准确、实用，能够帮助学员理解和掌握“一文本两指引”的内容和应用方法。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辅导课未能按计划开展或质量不达标，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负责采取补救措施。

8. 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性规定，不进行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如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政策性规定导致甲方受到损失或社会评价下降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六、保密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课题调研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调研研究思路等）和在协议执行过程中了解到的涉及到甲方秘密的文件资料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调研成果、资料及信息在任何时间以任何方式披露给任何第三人；

② 不得将上述调研成果、资料及信息用于本协议以外的其他目的；

③ 在调研成果通过评审后或按甲方要求，及时将上述资料和信息返还甲方或按甲方要求作适当处理。

2. 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至调研成果及相关资料或信息正式



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此协议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 保密约定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协议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七、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产生争议的，守约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同时，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协议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因违约或其他事由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费用），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对差额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未能在约定或甲方要求的日期提交研究成果、完成辅导课开展的，每迟延一日向甲方支付协议总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逾期行为达到 2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乙方应当按照协议总金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本协议第四条约定之义务的，经甲方提出，限期未改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4. 乙方（含乙方员工）因不当言行等造成舆论关注或媒体曝光，造成甲方社会评价下降，口碑下降或者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或者乙方出现违反法律、法规、政策性规定的，相关责任



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已经预付给乙方费用但是乙方未履行对应义务的，乙方应当在协议解除之日起三日内将费用退还给甲方，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

八、其他条款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须严格遵照执行。

3.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4. 因本协议履行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签字: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乙方(公章):

签字:

日期: 2025年6月17日

